

清水河县暖泉中心卫生院、退役军人事务局、窑沟乡人民政府、喇嘛湾中心卫生院建设工程消防历史遗留改造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ZLT-2025-ZB050)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清水河县

一、招标条件

本清水河县暖泉中心卫生院、退役军人事务局、窑沟乡人民政府、喇嘛湾中心卫生院建设工程消防历史遗留改造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60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泽海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清水河县暖泉中心卫生院、退役军人事务局、窑沟乡人民政府、喇嘛湾中心卫生院建设工程消防历史遗留改造建设 (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清水河县暖泉中心卫生院、退役军人事务局、窑沟乡人民政府、喇嘛湾中心卫生院建设工程消防历史遗留改造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清水河县暖泉中心卫生院、退役军人事务局、窑沟乡人民政府、喇嘛湾中心卫生院建设工程消防历史遗留改造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3.2 特定资格要求 (1) 企业资质:企业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供应商还未申办以上资质须具有【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贰级)以上资质。(2) 人员资质: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注册的【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且具有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 (3) 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登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本单位的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任意一项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9-17 09:00:00到2025-09-23 17:00:00。

获取方式: 邮箱获取: nmgzltqy@yeah.net。磋商文件售价500元/份(人民币), 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9-30 09: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泰大厦11楼。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9-30 09:00:00。

开标地点: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泰大厦11楼。

七、其他

获取文件1、获取文件时间: 2025年9月17日至2025年9月23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日, 每日上午9:00至12:00, 下午2:30至5:00(北京时间, 下同), 逾期不予受理。2、获取方式: 邮箱报名:

nmgzltqy@yeah.net3、获取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料: (1) 如报名人为授权人, 须出具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如报名人为法定代表人,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2) 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3) 供应商须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或【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贰级)以上资质, 同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4)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在本企业注册的【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 注:

【1】提供上述证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PDF)。资料提供不清晰或不全者将拒绝接收。迟到(以代理公司报名截止时间为准)的资料将被拒绝。【2】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5年09月17日至2025年09月23日, 每个工作日上午: 9:00-12:00, 下午: 2:30-5:00发送获取文件资料到邮箱: nmgzltqy@yeah.net, 经审查合格后, 方可获取采购文件。(报名资料需写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邮箱号)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资料一律退回;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内蒙古泽海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清水河县城关镇永安东街南6号

联系人: 胡广斌

电话: 0471-7933043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中领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泰大厦11楼

联系人: 侯志强

电话: 17678052363

邮件: nmgzltqy@yeah.net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永红（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